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题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题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10201455

10位ISBN编号：7510201454

出版时间：2009-8

出版时间：杨松才,肖世杰、杨松才、肖世杰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09-08出版)

作者：肖世杰,杨松才 编

页数：37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题研究>>

前言

2008年12月6日至7日,由广州大学人权研究中心主办,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广州大学法学院、广东商学院法治与经济发展研究所协办的“中国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与人权保障”国际学术研讨会在广州隆重召开。

此次会议规模浩大,盛况空前,云集了国内外多位一流的刑事法专家和学者。

我国著名法学家、中国政法大学终身教授、前校长、博士生导师陈光中教授在大会发言时曾深有感慨地认为,这是刑事诉讼法再修改议题受学界关注以来规模最为盛大的一次会议。

的确,能够在远离学术中心(北京)的广州召开一次论旨并不算新鲜而规模却如此盛大的会议,确属不易。

本次国际学术研讨会荟萃了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所、北京大学、中国政法大学、西南政法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厦门大学、中山大学、湘潭大学、湖南大学、浙江工商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广东商学院、深圳大学、暨南大学、贵州大学、汕头大学、华南农业大学、广东工业大学、贵州民族学院、四川警官学院、广东金融学院和广州大学以及丹麦人权研究所、纽约大学、澳大利亚La Trobe大学、香港大学、香港中文大学等数十所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以及国家司法部、共青团中央青少年犯罪研究会、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中国法学会和广东、湖南、江西等省、地、市的公安部门、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律师事务所等实务部门的专家学者和司法事务人员共一百五十余位代表。

本次国际研讨会是在丹麦人权研究所的大力资助下召开的,属于丹麦人权研究所资助的“中国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与人权保障”平台合作项目课题的一部分。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题研究>>

内容概要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题研究》根据作者根据“中国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与人权保障”国际研讨会会议精神，以刑事诉讼的基本理念与基本制度两大方面为背景对刑事诉讼法学中的重要部分领域进行了较为深入的研究。

内容涉及“羁押合法性与权利告知、刑事证据制度、起诉裁量权、刑事辩护与刑事审判、死刑案件特别程序、刑事被害人、刑事诉讼取保候审制度实证调查报告”共七个专题。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题研究》重视刑事诉讼法的应用性紧紧围绕我国刑事诉讼法再修改的基本理念、被指控人权利告知、刑事辩护权的保障与落实、取保候审与羁押正当性、刑事证据制度的建立健全、起诉裁量权（包括未成年人暂缓起诉）、刑事被害人问题以及死刑案件特别程序等相关议题展开了深入的交流和研讨。

会议共收到论文50余篇，专题报告4件，建议稿与论证1件。

整个会议议程安排合理，详略得当，内容丰富，既有关于重要主题的精彩发言，也有同行专家就主题发言的全面点评，更有意义的是，会议不仅在主题发言和点评后安排“提问与回答”的互动机会，还安排了较为充裕的时间进行专门的发言与讨论，使尽可能多的学者能有机会充分展现自己的思想主张和学术观点。

因此，此次会议得到了各位与会专家和社会各方面的普遍好评。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题研究>>

书籍目录

前言
专题一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基本理论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的理性思考一、以斗争哲学为指导转向,以和谐哲学为指导二、国家本位转向国家、社会与个人本位并重三、一元化价值观转向多元化价值观四、权力治人转向权利保障五、有罪推定转向无罪推定六、口供本位转向物证本位七、客观真实转向法律真实八、重实体、轻程序转向两者并重,最终转向程序本位九、高压从重转向宽严相济十、国内优位转向国际优位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的理念一、“理念”诠释二、1979年《刑事诉讼法》立法理念探微三、1996年《刑事诉讼法》修正理念简析四、提出对我国《刑事诉讼法》进行再修改的理由五、我国《刑事诉讼法》再修改的基本理念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的理念与原则一、控制犯罪与人权保障的有机统一二、实体公正与程序公正并重三、公正优先,兼顾效率四、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与被害人权利保障的平衡五、立足我国国情,借鉴外国有益经验六、重点问题与全面修改相结合,注重法律的可操作性
联合国人权公约与中国刑事诉讼法的修改一、中国《刑事诉讼法》修改中的意见分歧二、联合国人权公约及其最新发展三、面向未来的中国《刑事诉讼法》再修改
我国刑事诉讼理念问题及其解决探讨一、我国现行刑事诉讼立法基本理念中存在的问题二、与转变理念有关的完善我国刑事诉讼制度的建议
刑事附带民事诉讼的迷与返——浅探刑事附带民事诉讼制度的价值回归与完善一、刑事附带民事诉讼制度存在的现实价值二、倾听当事人的呼声和审判实务一线情况三、刑事附带民事诉讼制度完善的迫切需要四、附带性是刑事附带民事诉讼的内在价值五、刑事附带民事诉讼制度完善的初浅设想
刑事诉讼法完善之社会学思考一、《刑事诉讼法》结构的社会学分析二、《刑事诉讼法》的修改与完善要以发挥其社会功能为宗旨从规范统一的上诉期探讨杜绝歧视性法律的途径一、上诉期的不统一的规定涉嫌歧视性法律二、歧视性法律隐藏着刑讯逼供的合法性根据三、造成歧视性法律产生的主要根源四、杜绝歧视性法律产生的途径
“和谐社会”的创建与刑事司法理念的解放——以杨佳袭警案为例一、杨佳袭警案的争议二、杨佳袭警案的启示三、刑事司法理念的解放也谈刑事诉讼法任务的修改一、刑事诉讼法任务的立法历程回溯二、刑事诉讼法任务的法理属性判断三、刑事诉讼法任务的逻辑结构分析四、刑事诉讼法任务的规范功能反思五、修改《刑事诉讼法》任务的学界建言六、《刑事诉讼法》任务规定的应然走向
专题二 羁押合法性与权利告知刑事案件“延长羁押期限”问题研究一、刑事案件延长羁押期限的现状和问题二、对策与建议
结语
附条件逮捕的正当性底限一、附条件逮捕的特殊性二、附条件逮捕的理念偏向与正当性底限三、附条件逮捕正当性底限的制度保障
关于逮捕制度的立法缺陷及完善一、关于逮捕制度的立法缺陷分析二、完善逮捕措施的建议
揭开附条件逮捕的面纱一、附条件逮捕的由来——检察机关实践中的摸索二、西方法治国家视野中的逮捕——强制到案的措施三、附条件逮捕辨析——游离于逮捕制度之外的创设
结语
未成年被指控人权利告知程序研究一、未成年被指控人权利告知程序现状考察二、未成年被指控人权利告知程序缺失的原因分析三、完善未成年被指控人权利告知程序的相关建议
结语
刑事强制措施中的同意因素研究一、同意的法理基础二、同意的要件及法律效果三、同意的自愿性判断及其保障四、瑕疵同意的表现及处理
结语
试议超期羁押一、超期羁押的概念和现状二、超期羁押的危害三、超期羁押的原因四、超期羁押的抑制对策
专题三 刑事证据制度
中国刑事证据制度的改革一、刑事证据制度改革的指导理念二、中国刑事证据制度改革的几个重要问题
结语
侦查阶段辩护方取证权确立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一、引言二、侦查阶段辩护方取证权确立的必要性分析三、侦查阶段辩护方取证权确立的可行性分析
论程序性作证——侦查人员作证的新解释一、问题与方法二、程序性作证的实证分析三、对程序性作证的认知四、程序性作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价值
结语
证人为何不出庭作证一、引言：调查缘起与文本旨意二、问卷调查数据分析三、法律失范与实务异化四、程序责任与救济阙如
结语：为什么法律会异化
专题四 起诉裁量权、刑事辩护与刑事审判论
审判公开的障碍及其克服——以刑事审判为视角一、审判公开的主要障碍二、审判公开障碍存在的原因分析三、审判公开的理论重构……关于改革、完善我国刑事辩护制度的几个重要问题
起诉裁量权行使状况之实证分析
检察院起诉裁量权的立法缺陷极其完善
专题五 死刑案件特别程序
关于死刑复核程序的几个问题
中国死刑正当程序的发展趋向
专题六 刑事被害人
刑事被害人国家补偿制度比较研究
谈刑事庭审中被害人起诉权利的保障
被害人陈述与证据补强
专题七 调研报告
刑事诉讼取保候审制度实证调查报告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题研究>>

章节摘录

插图：认知论意义的理性，也称为理论理性，作为一种观念、知识形成的方式及结果，它是指以概念、判断、推理等思维活动获取高于感性与知性的知识的能力。

大多数情况下的理性概念指的是这种认知论意义的理性。

如以笛卡尔为代表的唯理论理性与以洛克为代表的经验论理性，一般都是从认知论的角度来理解与阐述的。

这两种观点的区别主要在于知识获得的途径。

唯理论认为认识真理和获得普遍有效知识的唯一途径就在于在明确前提的基础上通过逻辑演绎推理，凡是不能通过演绎推理证明为真的，都是不可信的知识。

如笛卡尔认为，“我思故我存在”，“凡我们能够设想得很清晰、很判然的一切事物都是真的”，“认识外界事物不可靠感官，必须凭精神”。

他“拒绝把任何不能以逻辑的方式从‘清晰且独特的’明确前提中推导出来的从而也不可能加以怀疑的东西视为真实的东西”。

而经验论则认为，真理或知识的获得不是通过逻辑推理所得，而是从经验中归纳所得。

如洛克认为，根本就没有什么天生的观念或天赋的原则，观念来自于经验，“那么我们且设想心灵比如说是白纸，没有一切文字、不带任何观念；它如何装备上了这些东西呢？

人的忙碌而广大无际的想像力几乎以无穷的样式在那张白纸上描绘了的庞大蓄积是从何处得来的？

它从哪里获有全部的推理材料和知识？

对此我用一语回答，从经验：我们的一切知识都在经验里扎着根基，知识归根结底由经验而来”。

现在的认知论理性一般是在平衡、调和唯理论理性与经验论理性基础上建立的认知论理性。

如康德的认知理性概念就是调和唯理论理性和经验论理性形成的，他认为一切科学知识只能是感性与知性两大因素所构成，是感性材料与知性形式的结合。

只是这种调和并不成功，因为他的调和是建立在他认为先验的知性原理和直观形式起主导作用之上的，即以某种固定不变的先验框架来规范、支配感性材料，歪曲了科学来自实践的根本性质。

博登海默的理性概念也可以纳入这个范围。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题研究>>

编辑推荐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题研究》是由中国检察出版社出版的。

<<刑事诉讼法再修改专题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